

证券代码：430258

证券简称：易同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三条：“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计算机软件开发，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，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，计算机及配件、办公用品、电脑耗材、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机电设备批发、零售，机电设备生产，电脑、打印机维修，弱电工程施	第十三条：“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计算机软件开发，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，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，计算机及配件、办公用品、电脑耗材、日用百货、文具用品、机电设备批发、零售，机电设备生产，电脑、打印机维修，弱电工程施

工，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。”	工，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，电子商务（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、金融业务），大数据服务，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各类广告，货物运输代理，通用仓储（除危险品），医疗器械经营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是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易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4日